

证券代码：688711
转债代码：118040

证券简称：宏微科技
债券简称：宏微转债

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
(2025年4月29日)

编号：2025-002

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	☐特定对象调研 ☐分析师会议 ☐媒体采访 ☐业绩说明会 ☐新闻发布会 ☐路演活动 ☐现场参观 ☒电话会议 ☒其他
参会单位名单	1、4月29日 电话会等其他形式 丰琰投资管理（上海）有限公司、敦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湖南源乘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东海证券、招商电子、国信证券、国联民生证券、浦银国际、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仁桥（北京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中金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、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华泰证券、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泰证券研究所、英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广东伟晟投资有限公司、国弘天下资本集团有限公司、上海宝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上海远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、光大保德信、富安达、兴银理财、西南自营、Point72HongKongLimited、弘毅远方基金、信诚基金、汇丰晋信、建信基金、明达资产、天弘基金、标朴资产、德邦基金、宝盈基金、鹏扬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上排名不分先后)
时间	2025年4月29日
地点	线上、上海
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	董事长赵善麒、董事会秘书 马君

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	1、公司 2025 年 Q1 经营情况，各下游营收占比、同比增速情况 2025 年第一季度，光伏行业需求回暖与精细化管理共振（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10.67%）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.97 亿元（同比增长 21%），实现归母净利润 108.37 万元（同比扭亏），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-89.86 万元（亏损环比大幅收窄），毛利率 16.42%，同比提升 0.54 个百分点。 区分各下游细分领域，工控领域收入稳步增长，营收占比提高至 49%，新能源发电领域营收占比 38%，新能源汽车领域营收占比 12%。具体而言，工业控制领域下游需求景气，一季度工控收入同比增长 36%，毛利水平稳定，未来公司将继续加速丰富、拓展工控产品型号，保障工控业务稳中有升。新能源发电领域加速去库，受益于下游需求修复及储能客户拓展，一季度新能源发电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93%。新能源汽车领域：公司战略调整新能源汽车客户结构并迭代产品布局，聚焦高附加值产品，缓解行业价格竞争对公司盈利水平的冲击。 本回复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，具体信息请以公司披露的临时公告与定期报告为准。 2、公司产品研发进展如何？ 近年来，公司持续加大对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，并致力于技术产品创新和升级，2024 年，公司研发费用 1.1 亿元，占营收比例为 8.24%，同比增加 1.06 个百分点。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研发体系和研发管理制度，在核心技术方面不断突破。1200V 40mohm SiC MOSFET 芯片研制成功并通过可靠性验证；车规 1200V 13mohm SiC MOSFET 芯片可提供特性样品；自研 SiC SBD 芯片通过终端客户验证，实现批量出货。 本回复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，具体信息请以公司披露的临时公告与定期报告为准。 3、公司 2025 年战略规划 公司将持续在三个方面巩固核心竞争力。首先，在技术端，加速 SiC/GaN 等第三代半导体产业化，布局机器人、数据中心等新兴领域；其次，在客户结构方面，巩固光伏、汽车及工控头部客户，拓展高压平台客户，提升高毛利产品占比；再次，在产能优化方面，通过自研芯片比例提升，封测产能稳步扩建及降本增效，推动毛利率持续爬坡。未来将继续聚焦功率半导体主航道，以技术创新赋能全球新能源转型，致力于成为客户信赖投资者认可的功率半导体先进企业。 本回复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，具体信息请以公司披露的临时公告与定期报告为准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	4、公司库存是否延续库存去化的趋势？渠道及各下游客户端库存水平如何？ 公司一直以来重视库存水位管理，包括有效库存和战略备货。通过优化 IT 化管理、建立客户沟通机制，公司可及时跟踪需求并动态调整库存水平。光伏行业在 2024 年高备货后，2025 年备货回归理性，行业整体库存管理将更趋科学合理，有利于长期健康发展。本回复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，具体信息请以公司披露的临时公告与定期报告为准。 5、公司在数据中心领域的产品布局与市场拓展策略 数据中心、服务器电源、机器人等新兴应用领域是公司今年重点开拓的新增长点。随着 AI 的发展，数据中心对服务器和 UPS 的需求也在快速增长，公司已与多家国际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，可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与标准化产品，持续加码新兴领域的市场渗透。 本回复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，具体信息请以公司披露的临时公告与定期报告为准。
说明	1、接待过程中，与投资者进行了充分的交流与沟通，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。前来公司现场调研的投资者均已签署《调研承诺书》。 2、本记录表未列出部分与前期投资者活动重复的问题和回复，详情可查阅公司前期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。 3、本次活动不涉及应当披露重大信息，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，本记录表涉及的具体信息请以公司披露的临时公告与定期报告为准。